

# 华商领先企业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3年2月20日

送出日期：2023年2月24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华商领先企业混合	基金代码	630001
基金管理人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7-05-15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暂未上市
基金类型	混合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吴昊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1-01-20
		证券从业日期	2010-05-01

##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目标	本基金积极投资于能够充分分享中国经济长期增长的、在所属行业中取得领先地位的上市公司，在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投资人寻求稳定收益与长期资本增值机会。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含存托凭证）、债券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 在正常市场情况下，本基金投资组合中股票投资比例为基金总资产的40%—95%，债券为0%—55%，并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5%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本基金不低于80%的非现金股票基金资产投资于具有行业领先地位的上市公司。 如果法律法规对上述比例要求有变更的，本基金投资范围将及时做出相应调整，以调整变更后的比例为准。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主要投资策略	(1) 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在资产配置中采用自上而下的策略，通过对宏观经济运行周期、财政及货币政策、资金供需情况、证券市场估值水平等的深入研究，分析股票市场、债券市场、货币市场三大类资产的预期风险和收益，并应用量化模型进行优化计算，根据计算结果适时动态地调整基金资产在股票、债券、现金三大类资产的投资比例，以规避市场系统性风险。 (2) 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股票投资对象主要是具有行业领先地位的上市公司股票。所谓“行业领先地位的企业”是指公司治理结构完善、管理层优秀、并在生产、技术、市场等方面难以被同行业的竞争对手在短时间超越的优秀企业。

对于存托凭证投资，本基金将在深入研究的基础上，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式，精选出具有比较优势的存托凭证。

### (3) 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债券投资综合考虑收益性、风险性、流动性，在深入分析宏观经济走势、财政与货币政策变动方向，判断债券市场的未来变化趋势的基础上，灵活采取被动持有与积极操作相结合的投资策略。本基金通过对宏观经济运行中的价格指数与中央银行的货币供给与利率政策研判，重点关注未来的利率变化趋势，从而为债券资产配置提供具有前瞻性的决策依据。本基金将根据对利率期限结构的深入研究来选择国债投资品种；对于金融债和企业债投资，本基金管理人重点分析市场风险和信用风险以及与国债收益率之差的变化情况来选择具体投资品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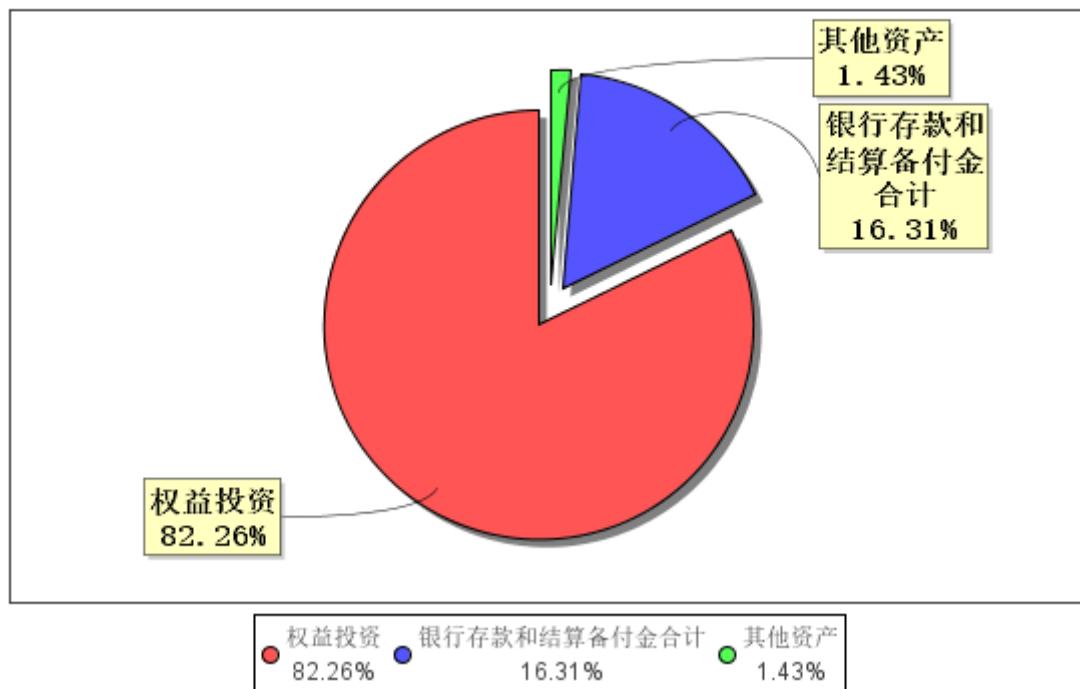
具体投资策略详见基金合同。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7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3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混合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和风险水平介于股票型基金和债券型基金之间，是属于中高风险、中高收益的基金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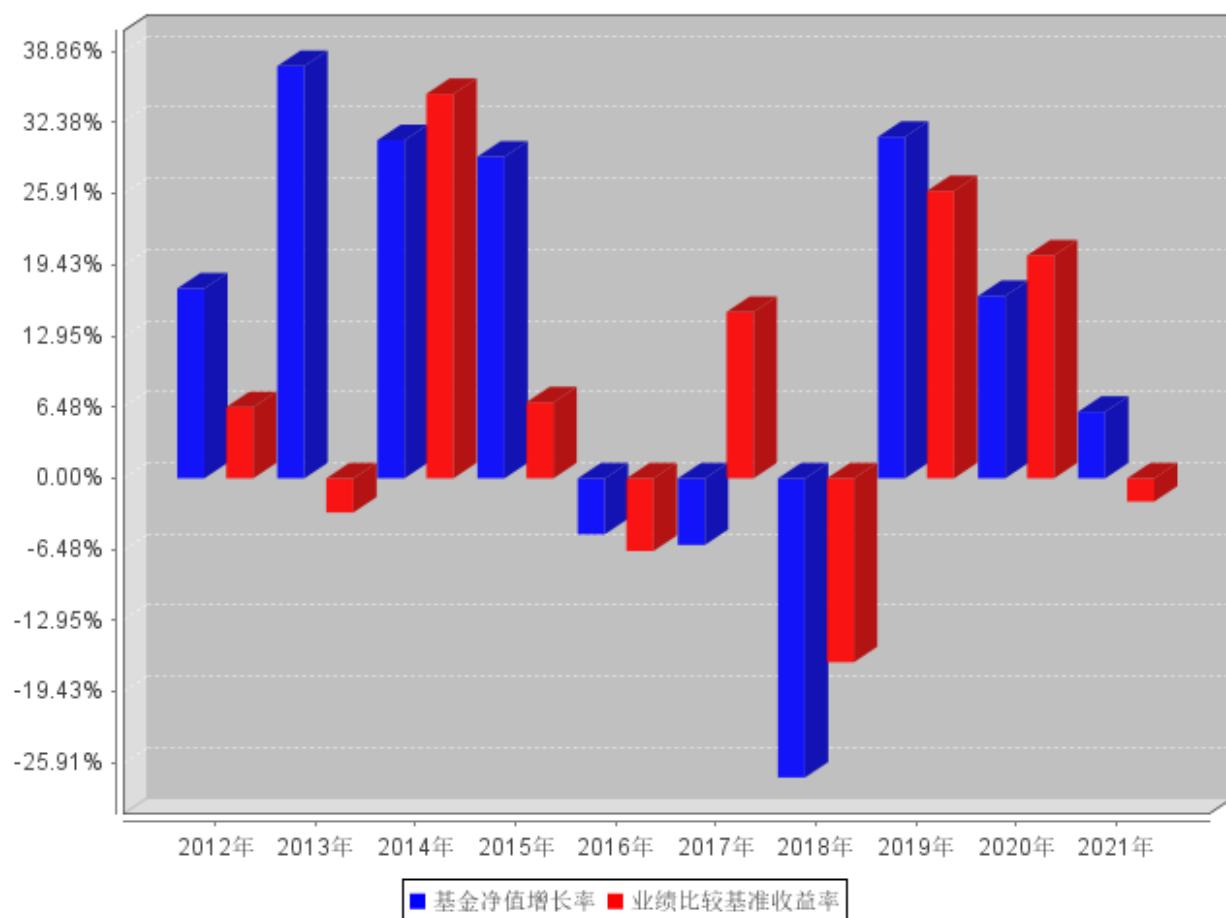
## (二)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数据截止日期：2022年3月31日**



## (三)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最近十年（孰短）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 最近十年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注：业绩表现截止日期2021年12月31日。基金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

###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 (一)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申购费（前收费）	M < 500,000	1.5%	—
	500,000 ≤ M < 2,000,000	1.2%	—
	2,000,000 ≤ M < 5,000,000	0.8%	—
赎回费	M ≥ 5,000,000	1000元/笔	—
	N < 7日	1.5%	—
	7日 ≤ N < 365日	0.5%	—
	1年 ≤ N < 2年	0.25%	—
	N ≥ 2年	0%	—

注：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申购本基金的养老金客户实施特定申购费率，适用的申购费率为对应申购金额所适用的原申购费率的 10%；申购费率为固定金额的，则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详见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 (二) 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
管理费	1.50%
托管费	0.25%
销售服务费	-

注：本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个月月末，按月支付；本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个月月末，按月支付。

其他费用详见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本基金投资运作过程中面临的主要风险有：市场风险、管理风险、流动性风险、投资科创板股票的风险、投资策略风险、投资存托凭证的风险、启用侧袋机制的风险及其他风险。本基金存在投资策略失当风险，即本基金的业绩表现不一定领先于市场平均水平。另外，在精选个股的实际操作过程中，基金管理人可能限于知识、技术、经验等因素而影响其对相关信息、经济形势和证券价格走势的判断，其精选出的个股的业绩表现不一定持续优于其他股票。

###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与本基金/基金合同相关的争议解决方式为仲裁。仲裁委员会是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地点是北京市。

##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hsfund.com](http://www.hsfund.com)）。客服电话：400-700-8880（免长途费）、010-58573300。

1、《华商领先企业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商领先企业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华商领先企业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2、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3、基金份额净值；

4、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5、其他重要资料。

## 六、其他情况说明

无。